**专项考试内容**

体育专项满分100分。

主要设有：田径、游泳、击剑、射击、篮球、足球、武术、跆拳道、拳击、体育舞蹈、乒乓球、举重、摔跤、散打、跳水等体育专项。

1.田径：（1） 男子项目：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5000米、110米栏（栏高0.914米，栏间距9.14米）、400米栏（栏高0.914米，栏间距35米）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标枪（700克）。（2） 女子项目：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100米栏（栏高0.838米，栏间距8.50米）、400米栏（栏高0.762米、栏间距35米）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标枪（600克）（报田径专项的考生可选择以上任意一项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

2.篮球：全场往返运球、传球绕杆投篮（报篮球专项的学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3.足球：自由颠球、踢准（男生28米，女生23米）、20米运球射门，5×25米折返跑（报足球专项的学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4.乒乓球：左推右攻；实践对抗，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单循环赛，分组循环后交叉淘汰赛制进行（报乒乓球专项的学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5.击剑：花剑、佩剑、重剑在规定时间（1分40秒）内按规范动作完成40个向前一步接弓直刺（劈）靶动作，双飞100个，实践对抗（5剑3场）（报击剑专项的考生可选择以上任意一项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6.射击：10米移动靶4+20、50米小口径步枪20发立射、25米小口径手枪20发慢射（报射击专项的考生可选择以上任意一项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7.散打：2分钟拳腿动作组合空击、 1分钟左右高鞭腿 （报散打专项的考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8.跆拳道：横竖叉、左右横踢30秒、双飞（连续双飞）30秒、脚靶组合技术30秒（报跆拳道专项的考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9.拳击：指标技术（30秒仰卧起坐、3分钟跳绳、30秒俯卧撑），实践能力（3分钟空击、3分钟沙包、实战）（报拳击专项的考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10.举重：挺举（报举重专项的考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11.摔跤：夹颈背摔、过胸摔、后倒背摔、穿腿摔（报摔跤专项的考生可选择以上任意一项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

12.跳水： 一米跳板向前团身半周（101c）、一米跳板向后团身半周（201c）、一米跳板反身团身半周（301c）、一米跳板向内团身半周（401c）（报跳水专项的考生必须以上述项目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。

13.游泳:100米自由泳、100米仰泳、100米蛙泳、100米蝶泳（报游泳专项的考生可选择以上任意一项作为专项考试内容）

14.武术套路：专项技术（正踢脚、腾空飞脚）、套路演练（第三套国际竞赛套路）